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简称“和耕传承”）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自2020年5月18日起，和耕传承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者可在和耕传承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同时相关基金将参加和耕传承的申购（含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和耕传承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南华瑞盈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4845
	C类:004846
南华丰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296
	C类:005297
南华瑞扬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047
	C类:005048
南华瑞恒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513
	C类:005514
南华价值启航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7189
	C类:007190
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8345
	C类:008346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和耕传承办理上述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定投及转换业务享受1折费率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和耕传承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2、费率优惠期限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自2020年5月18日起实施，活动结束日期以和耕传承的相关公告为准。

三、有关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相关说明

1、基金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与和耕传承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办理定投业务的具体规则请参考和耕传承的相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和耕传承

客服电话：4000-0555-671

网址：www.hgccpb.com

2、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810-5599

公司网址：http://www.nanhuafunds.com

风险提示：

1、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本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进行理性投资。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投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其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产品参加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万联证券”）协商一致，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5月1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万联证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时间

自2020年5月18日起，具体截止时间以万联证券公告为准。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通过万联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三、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纯债债券A	650001
	英大纯债债券C	650002
英大领先回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领先回报 前端	000458
英大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英大现金宝	000912
英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灵活配置A	001270
	英大灵活配置B	001271
英大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策略优选A	001607
	英大策略优选C	001608
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鑫A	003446
	英大睿鑫C	003447
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盛A	003713
	英大睿盛C	003714
英大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国企改革	001678
英大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不适用）	英大安惠纯债A	000298
	英大安惠纯债C	000299

四、优惠费率安排

1.自2020年5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万联证券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申购、定投基金费率最低1折起，具体费率优惠活动以代销机构公告为准。优惠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享受费率优惠。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业务公告。

2.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万联证券的有关公告。

3.英大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开放申购后，执行上述费率优惠政策。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一)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2

网址：www.wlzq.cn

(二)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5288

网站：www.ydamc.com

六、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对于定期定额投资，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0-042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0年5月18日下午15:00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登载于2020年 4 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15:00开始。

4、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8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5	《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拟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9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对前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其中，前述议案10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5.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拟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6、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7、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函信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0年5月15日下午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

地址：福建省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狄旸/林信红/黄益芳

电话：0599-2827451

传真：0599-2827567

E-mail：lkshdm@pclifecome.com

2、会期预计下午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2019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 1：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5.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拟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并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姓名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单位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持股数量请填写截至2020年5月13日15:00交易结束时的持股数。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0年5月15日下午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签字（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68

2、投票简称：“绿康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9:15 至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总结报告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康生化”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为2017年5月3日至2019年12月31日。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出具保荐总结报告书。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承诺

1、保荐总结报告书和证明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保荐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总结报告书相关事项进行的任何质询和调查。

3、保荐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268号
主要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本项目保荐代表人	陈耀、李蔚岚
联系电话	0591-38281711

三、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
办公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
上市时间	2017年6月3号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绿康生化
股票代码	002868
法定代表人	赖源平
实际控制人	赖源平
董事会秘书	狄旸
联系电话	86-0599-2827451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证券上市时间	2017年6月3日
本次证券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年报披露时间	2017年年度报告于2018年4月20日披露 2018年年度报告于2019年4月16日披露 2019年年度报告于2020年4月27日披露

四、保荐工作概述

（一）尽职推荐阶段

保荐机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对绿康生化及其主要股东进行尽职调查，组织编制申请文件并出具推荐文件；提交推荐文件后，主动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审核，组织绿康生化及其它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进行回复；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推荐股票上市的相关文件，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持续督导阶段

1、绿康生化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绿康生化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及时审阅。

2、现场检查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按照要求分别于2017年12月、2018年12月及2019年12月，对绿康生化进行了现场检查，主要检查内容包括：（1）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是否有效；（2）信息披露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3）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4）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是否安全，以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化；（6）公司经营状况；（7）公司及股东承诺是否履行；（8）现金分红制度执行情况等。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每年对绿康生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中层员工等进行现场培训。

3、督导绿康生化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情况

保荐机构督导绿康生化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内控制度，主要包括：《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等。

4、督导绿康生化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情况以及查询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绿康生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绿康生化实际情况，制定了《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绿康生化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保荐机构对绿康生化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以及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进行了持续关注，定期检查了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和使用情况，并分别出具了关于绿康生化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5、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持续关注绿康生化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运作及其表决事项，保荐代表人列席会议。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按规定对绿康生化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内部控制有效性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跟踪承诺履行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持续关注并督促绿康生化及主要股东切实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相关承诺，绿康生化及其他相关人员均切实履行承诺。

五、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1、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并延期完成

公司原募投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推进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结合原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2,400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前后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都位于浦城工业园区浦潭产业园片区，仅对实施地块调整）及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

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并延期完成的议案》，同意调整“2,400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实施地点并将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保荐机构就公司募投变更事项出具了《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并延期完成的核查意见》。2018年8月27日，公司就关于募投变更的董事会决议及保荐机构关于募投变更的保荐意见事项进行了公告。

2、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原募投项目“2,400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是公司基于2014年公司上市前的产能情况、市场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行业政策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公司面临的国内行业政策发生了一些变化。为了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为控制风险及审慎投资，对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

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的核查意见。2019年10月31日，公司就关于募投变更的董事会决议及保荐机构关于募投变更的保荐意见事项进行了公告。

3、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因保荐机构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吴小琛先生离职，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保荐机构于2019年9月通知绿康生化决定委派李蔚岚女士接替吴小琛先生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绿康生化已按要求履行了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程序。

除上述事项外，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绿康生化未发生其他需要保荐机构处理的重大事项。

六、对上市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一）尽职推荐阶段

绿康生化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向保荐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提供本次发行所需要的文件、资料和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及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推荐工作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便利。

（二）持续督导阶段

绿康生化能够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重要事项能够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并与保荐代表人沟通，同时根据保荐机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为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便利。

七、对证券服务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绿康生化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能够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提供专业意见，并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持续督导过程中的相关具体事项出具专项意见，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开展核查与协调工作。

八、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绿康生化已经建立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持续督导期内，绿康生化信息披露工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称述或重大遗漏。

九、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绿康生化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绿康生化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严格履行有关审议程序，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绿康生化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兴业证券将继续履行对绿康生化剩余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的持续督导责任。

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保荐代表人：陈耀　李蔚岚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绿康生化
保荐代表人姓名：陈耀	联系电话：0591-38281711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蔚岚	联系电话：0591-38281707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已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在持续督导期公司，严格执行以上制度并规范运作。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4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项目	工作内容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均审阅了有关文件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均审阅了有关文件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均审阅了有关文件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9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
（2）培训日期	2019年5月10日

项目	工作内容
（3）培训的主要内容	保荐机构持续督导、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董监高及股东股份买卖规定、上市公司再融资实务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怡、实际控制人赖源平	公司股东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2017年5月3日	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	严格履行
公司主要股东合力巡洲及其控股股东洪祖星	公司股东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2017年5月3日	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	严格履行
公司股东上海康润、梦笔投资	公司股东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2017年5月3日	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	严格履行
公司股东福州富杰	公司股东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2017年5月3日	上市后十二个月内	已履行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赖源平、洪祖星、徐春霖、张德润、赖建平、黄真武、江世平、楼丽君、黄辉、李俊辉、鲍忠寿	公司股东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2017年5月3日	上市后十二个月内	严格履行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赖源平、洪祖星、徐春霖、张德润、赖建平、黄辉、李俊辉、鲍忠寿	公司股东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2017年5月3日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上市后六个月内	严格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怡、实际控制人赖源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年3月1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怡、实际控制人赖源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5年3月1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绿康生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管稳定股价的承诺	2017年5月3日	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	严格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怡、实际控制人赖源平、主要股东合力巡洲及其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管稳定股价的承诺	2017年5月3日	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	严格履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管稳定股价的承诺	2017年5月3日	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上海康怡及实际控制人赖源平	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相关承诺	2015年3月1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主要股东合力巡洲及其实际控制人洪祖星	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相关承诺	2015年3月1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相关承诺	2015年3月1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间接股东洪祖星	自确认适出具之日至绿康生化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本人并无谋求参与公司实际经营决策或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主观意愿。本人对赖源平先生为绿康生化的实际控制人无任何异议。	2017年5月3日	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	严格履行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因保荐机构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吴小琛先生离职，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保荐机构于2019年9月通知绿康生化决定委派李蔚岚女士接替吴小琛先生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绿康生化已按要求履行了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程序。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		
签名：	陈耀	李蔚岚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2020-035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日期：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4:30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4日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